

填料静密封低逸散认证实施规则

版本号：1/A



2025 年 06 月 10 日发布

2025 年 06 月 10 日实施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填料静密封低逸散认证实施规则

1. 适用范围

本规则适用的产品范围为：填料静密封及相关产品。

2. 认证模式

填料静密封低逸散认证采用：

“初次检验+设计评价+获证后监督”的认证模式。

3. 认证的申请

3.1 认证单元划分如下：

表 1 单元划分表

产品单元	认证依据标准
阀杆填料组	API 622
模压填料	
编织填料	

3.2 申请文件

申请认证应提交以下资料：

- 1) 申请方的注册证明材料；
- 2) GC/B001 通用机械产品认证申请书；
- 3) 产品的结构装配总图，关键件/材料清单；
- 4) 其它资料。

3.3 拟签订的认证合同的格式和内容按 GC/B003 《技术服务合同书》。

4. 产品初次检验

4.1 样品

申请企业应按 3.1 的规定送样，每单元 1 组样品。

4.2 依据标准及检测项目

4.2.1 检验及评价标准

API 622 Type Testing of Process Valve Packing for Fugitive Emissions

注：检验标准采用现行有效实施的版本

4.2.2 检测项目

逸散性能。

4.3 技术要求

逸散泄漏率 ≤ 100 ppmv。

4.4 认证产品逸散性能按照 4.3 要求进行判定。

4.5 当申证企业提供一年内的我中心分包实验室出具的符合认证要求的检验报告时，则可免除同单元内产品的送样检验。

5. 设计评价

5.1 设计评价内容

5.1.1 对企业提供的图纸、明细表等技术文件进行审查，确认填料静密封产品的结构型式、选用材料等符合低逸散设计的要求。

5.1.2 核对认证产品的实物，其结构型式、材料标示及外观等应与图纸等技术文件一致。

5.1.3 设计评价具体按附件 1 的内容进行。

5.2 产品的一致性检查：

5.2.1 依据相关产品标准的规定，并按照《关键件/材料清单》等一致性规定对试验样品的设计文件进行审查。

5.2.2 对提供的技术文件审查；文件表明的产品型号规格等应与《关键件/材料清单》内容一致。

5.2.3 检验样品的关键件/材料由检验单位按本规则等要求核实确认。

6. 获证后的监督

6.1 监督的频次

一般情况下获证后 6 个月即可安排监督，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监督调查，每次年度监督调查的时间间隔为 10-14 个月。

6.2 监督的形式

主要采用每年发调查表（《企业基本情况确认表》）并要求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获证产品图纸资料，由检查部组织检查员对企业提交的调查表及资料进行审查核准的方式实施监督。当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需要重新进行设计评价和产品检验：

1) 获证产品出现重大顾客投诉或产品在国家或省市监督抽查中出现

不合格时；

2) 获证产品结构、关键件/材料等发生可能影响产品一致性的变更时；

3) 生产厂组织机构、生产条件（如生产场地搬迁）、质量管理体系等发生变化，而可能影响产品符合性或一致性时。

7. 证书到期复审

申请人应于证书有效期满前 6 个月向我机构提交复审申请。复审的产品检验按本规则第 4 章、第 5 章执行。

8. 认证的变更

8.1 扩项认证

扩项认证分为扩单元（增加产品认证单元）认证和扩范围认证。证书有效期内扩项申请的，申请按本规则第 3 章的规定，产品检验和设计评价按本规则第 4 章、第 5 章执行。

8.2 其他变更

除扩项外的其他变更按 GCP022《产品认证要求变更实施程序》和 GCP023《产品认证变更的条件和程序》的规定操作、处理。

9. 失信情况核实

GC 将在认证申请受理、证书审批及年度监督时对认证企业的失信情况进行核实确认，核实企业是否列入国家信用信息严重失信主体相关名录。对于列入国家信用信息严重失信主体名录的企业，GC 将给予不予申请受理或不予发证或撤销证书处理。

10. 认证证书的有效期及保持

填料静密封低逸散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4 年，证书的有效性依赖 GC 定期的监督获得保持。

11.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使用

填料静密封低逸散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应遵照 GCP016《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标志管理程序》进行管理。填料静密封低逸散认证标志式样如下：



12. 认证的暂停、注销和撤销

认证的暂停、注销或撤销按 GCP020 《产品认证批准、保持的条件和程序》、GCP021 《产品认证证书的暂停、恢复、撤销、注销的条件和程序》的要求执行。

13. 风险

13.1 委托方的产品如达不到或不能保持达到标准要求和认证方的规定要求，将承担不能取得证书或被撤销认证资格的风险。

13.2 因委托方获证后产品质量不满足认证要求，发生质量事故而引起委托方的顾客不满意，被投诉，认证方要承担声誉损害及至被认可机构暂停、撤销对外认证、注册资格的风险。

13.3 对认证过程中或监督复查中委托方因认证方责任受到的任何损失，其索赔的赔偿费将不得超过委托方的认证费，认证方将不承担随后的任何损失赔偿责任。

13.4 委托方、认证方因各自的原因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如期认证评价，责任方要向对方支付相当于认证费的 5% 作为违约金。

14. 收费

认证费用包括申请费、审核费、审定与注册费、证书费以及监督检查费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详见 GCP102 《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收费管理办法》。需要产品检验的，检验费按实际发生的检测费用向检验机构支付。

附件 1

(申证企业名称)

填料静密封低逸散认证 试验样品及图纸审查记录表

序	项 目	审 查 结 果
1	填料静密封型号	
2	示意结构	
3	标明选用的材料	
4	样品实物的检查	
对 （填料静密封型号） 图纸审查和实物样品的检查，综合评议认为：		

编制：

审核：

附件 2:

关键件/材料清单

企业名称: _____

认证产品: _____

关键件/材料名称	型号规格/材质	制造商	获得的认证名称及证书号	备注

本企业谨此声明《关键件/材料清单》中所填报的信息均真实、有效，本企业对以上信息负责。

企业负责人（签字，盖章）: _____

日期:

检查员确认（现场检查时适用）: _____

日期: